

序號	8	發言日期	102/03/28	發言時間	17:59:33
發言人	賴政麟	發言人職稱	海外事業部副總	發言人電話	06-5991621
主旨	公告本公司 101 年度資產減損情形				
符合條款	第 49 款	事實發生日	102/03/28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02/03/28</p> <p>2. 公司名稱: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 本公司</p> <p>4. 相互持股比例: 不適用</p> <p>5. 發生緣由:</p> <p>本公司民國 101 年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「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」之規定，就本公司採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-非流動於 101 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新台幣 23,480 仟元。</p> <p>6. 因應措施: 無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本次提列之資產減損並無實際現金流出，對本公司未來現金流量及營運皆無影響。</p>				